

广西师范大学文件

师政教学〔2024〕187号

关于印发《广西师范大学本科课堂教学水平测评实施办法（2024年修订）》的通知

各学院（部）、各单位：

《广西师范大学本科课堂教学水平测评实施办法（2024年修订）》已经2024年10月9日第24次校长办公会审定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并遵照执行。

广西师范大学

2024年10月10日

（此件主动公开）

广西师范大学本科课堂教学水平测评实施办法

(2024年修订)

第一条 为进一步强化教师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促进学校本科课堂教学水平提升，帮助教师不断提高教学能力和水平，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等相关文件，结合学校职称评审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我校全体专任教师。凡拟申报学校“高等学校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资格晋升的专任教师，均须参加本科课堂教学水平测评。

第三条 本科课堂教学水平测评工作实行分级管理，具体如下：

(一)申报学校“高等学校教师系列”教授和副教授职称的专任教师，由教务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组织开展测评工作。

(二)申报学校“高等学校教师系列”讲师职称的专任教师，由申报者所在学院(部)参考本办法组织开展测评工作。

第四条 本科课堂教学水平测评由学生评价、督导评价和专家评价等三个部分组成，分值权重分别为25%、35%、40%。

(一) 学生评价(占比25%)

参评教师近三学年学生评教分数的平均成绩，根据学校教学质量综合评价与分析系统数据进行统计。

（二）督导评价（占比 35%）

参评教师近三年督导评价分数的平均成绩，根据学校教学质量综合评价与分析系统数据进行统计。督导评价应不少于 3 次，如同一名督导有多个评分的，取其评分的平均值形成一次评价。督导评价包括校级督导和院（部）级督导的评价，如近三年督导评价不足 3 次的，教务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将于测评当年安排督导进行听课评价。

（三）专家评价（占比 40%）

专家从课堂教学、教学大纲、教案三个维度对参评教师的教学水平进行评价，该指标评分满分为 100 分。（评价标准参见附件）

1. 课堂教学（80 分）

专家通过观看本科课堂现场教学实录视频或进入课堂听课的方式，对参评教师 1 节课时长（40 分钟）的课堂教学进行评价。本科课堂现场教学实录视频，要求为有学生的真实课堂教学，视频图像清晰稳定、构图合理、声音清楚。

参评教师原则上应使用学校本科生教室教学设备录制教学视频。因特殊情况无法使用学校本科生教室教学设备录课的，可自备设备进行录课，或申请专家进入课堂现场听课评价。

2. 教案（10 分）

专家根据参评教师提交的课堂教学（1 节课）对应的教案内容进行评价。

3. 教学大纲（10分）

专家根据参评教师提交的所授课程的教学大纲进行评价。

第五条 教务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根据参评教师的学生评价、督导评价和专家评价，按规定的权重进行分数折算，折算后总成绩四舍五入取整数。

第六条 本科课堂教学水平测评结果根据折算分数划分四个等级，90~100分为“优秀”等级，80~89分为“良好”等级，60~79分为“合格”等级，低于60分为“不合格”等级。

第七条 参评教师任现职称以来获得校级以上教学竞赛（仅限有课堂教学环节竞赛）奖励、新入职青年教师助教考核获优秀等级的，可以自主选择是否免除专家评价测评环节，并按下列规则计分：

参加国家级教学竞赛获奖的，一等奖按100分计、二等奖按98分计、三等奖按96分计；

参加省级教学竞赛获奖的，一等奖按94分计、二等奖按92分计、三等奖按90分计；

参加校级教学竞赛获奖的，一等奖按85分计、二等奖按80分计、三等奖按75分计；新入职青年教师助教考核获优秀等级的，按85分计；

获得多项奖励的，按就高原则进行计分。

第八条 发生师德师风问题和教学事故的教师在受处分期间不得参加本科课堂教学水平测评。申请测评当学年出现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教师，不能获评优秀等级。

第九条 测评工作每年组织开展一次，具体时间和安排由教务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根据当年情况发布通知。

第十条 参评教师测评结果限在一个职称评审阶段内使用。对于破格申报更高级别职称的，测评结果在 5 年内有效，无需重复参加测评。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负责解释。原《广西师范大学教师本科课堂教学水平测评实施办法（2023 年修订）》（见师政教学〔2023〕206 号）同时废止。

附件：广西师范大学本科课堂教学水平测评专家评价表

附件

广西师范大学本科课堂教学水平测评专家评价表

评价维度	评价要点	分值
教学大纲	教学大纲整体结构合理，条理清晰，逻辑性强。	10分
	教学大纲反映教学改革和课程建设的最新思想和内容，教学内容深度、广度、难度符合课程教学目标要求。	
	统筹安排课程教学内容、组织实施和教学评价等环节，合理分配教学时间，优化课程教学设计。	
	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的对应关系清晰，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考核方式能有效支撑课程目标的达成。	
课程教案	教学内容紧密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突出课程思政。	10分
	教案符合教学大纲，内容完整，教学目标明确、任务清晰，教学内容充实，反映学科前沿。	
	准确把握课程的重点和难点，针对性强。	
	教学进程组织规划合理，方法手段运用恰当有效。	
课堂教学	课堂教学贯彻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突出课堂德育，有机融入课程思政内容。	80分
	教学内容符合学科特色与课程要求，理论联系实际，反映或联系学科发展前沿和教研最新成果，具有一定的深度和广度。	
	教学过程安排合理、条理清晰，重点突出、难点处理得当，内容承前启后、循序渐进，教学方法运用灵活、恰当，有效调动学生思维和学习积极性。	
	普通话授课，着装和教态得体自然，语言清晰流畅准确，语速节奏恰当，板书与多媒体配合得当。	
	课堂气氛融洽，教学效果良好。学生听课专注、抬头率高、认真笔记；教师善于创设教学问题，学生回答问题积极。	

广西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4年10月10日印发